

臺北市北投區逸仙國民小學新進人員應繳證件一覽表

序號	證 件 名 稱	公 務 人 員	正 式 教 師	代 理 教 師	備 註
1	最高學歷證件	V	V	V	
2	國民身分證	V	V	V	正、反面 A4 影印
3	退伍令或其他兵役證明	V	V	V	男性教職員繳交
4	公務人員履歷表	V			
5	歷年派令或敘薪通知書		V	V	
6	歷年派令及銓審函	V			
7	歷次服務證明書或離職證明	V	V		
8	歷年考績(成績考核)通知書	V	V		
9	教師證書		V	V	正、反面 A4 影印
10	代理教師年資(含派令、敘薪通知書及離職證明書)		V		
11	私校年資服務證明書		V		須註明①編制內、專任、有給、合格教師②離職時未領取退(離)職給與或資遣費
12	補繳代理教師期間退撫基金(購買年資)之繳費收據		V		
13	其他職前年資資料		V		如公務人員年資、約聘人員年資、保育員年資等
14	留職停薪及回職復薪函(公文)	V	V		歷年均需繳附
15	公教人員輔購住宅貸款移轉單	V	V		未曾辦理公教貸款者免繳
16	彩色照片電子檔及 1 吋照片(背面註明姓名英文拼音)	V	V	V	製作員工卡用
17	體檢表		V	V	(開學前繳交即可)
18	眷屬身分證或戶口名簿影本	V	V	V	眷屬隨同本人投保健保用(無則免附)
繳交至出納	<u>玉山銀行</u> 存摺封面影本	V	V	V	薪資轉帳用(未開戶者請於 7/15 前繳交)
	玉山銀行【優存】簿封面影本	V	V		優惠存款轉帳用(不存免附)
	本人國民身分證	V	V	V	正、反面 A4 影印，投保健保用

	填寫交通費申請表	V	V	懸缺	洽事務組辦理
	最近一個月薪資證明	V	V		初任人員免繳。請列印出來帶至本校。

注意事項：

1. 以上證件請以 A4 紙張各影印 1 份。
2. 未完成報到手續，或調任、再任人員未繳交原離職單位離職（服務）證明書者，應俟證件補齊完成報到手續後，再核發薪資。